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11月28日10点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1月25日以通讯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谌俊宇先生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，公司拟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并回购注销3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,220,500股，同时一并终止与之相关的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配套文件。

鉴于公司三名董事谌俊宇、张瀑、李佳黎作为股权激励对象均回避表决，此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此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贵州储瑛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2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制度。

3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14:00 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1）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2 月 1 日